

证券代码：873690

证券简称：捷众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1

浙江捷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免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2024年4月26日，浙江捷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高级管理人员任免的议案》，免去孙秋根先生总经理职务，任命孙坤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董兴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孙秋根先生继续担任公司董事长。

任命孙坤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职期限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自2024年4月26日起生效。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5,202,000股，占公司股本的7.85%，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任命董兴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期限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自2024年4月26日起生效。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免去孙秋根先生原担任的总经理职务，自2024年4月26日起生效，孙秋根先生继续担任公司董事长。上述人员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7,340,000股，通过绍兴瑞众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2,392,920股，占公司股本的29.76%，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任免原因

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孙秋根先生从管理团队年轻化、知识化的角度出发，向公司董事会提出辞去总经理职务的请求，并提议孙坤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董兴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三）新任高级管理人员履历

孙坤，男，1992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14年毕业于浙江大学能源工程学系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车辆工程专业），后前往美国哥伦比亚大学机械工程专业深造并取得硕士学位，2015年11月至2024年4月任捷众科技副总经理，2015年11月至今任捷众科技董事。

董兴，男，1991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4年7月至2016年7月在杭州汽轮机股份有限公司任外协技术岗；2016年7月至2017年5月在浙江高强度紧固件有限公司任采购经理；2017年6月至今任捷众科技项目经理；2019年4月至2024年2月任捷众科技监事。

二、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新任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任免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本次任免未导致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和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未导致董事会或者其专门委员会中独立董事所占的比例不符合相关规则或者公司章程的规定，未导致独立董事中欠缺会计专业人士。

本次任免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父母和子女情形。

（一）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任免符合《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治理要求，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提名委员会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意见

提名委员会意见：提名委员会委员一致认为孙坤先生具备担任总经理的任职资格和条件、董兴先生具备担任副总经理的任职资格和条件，同意提名孙坤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董兴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本次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任职资格、提名程序等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意见：经对孙坤先生、董兴先生相关个人资料进行审核，我们认为其具备法律、行政法规所规定的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具备履行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不存在《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任职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提名和聘任孙坤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董兴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审议程序、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 （一）《浙江捷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二）《浙江捷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 （三）《浙江捷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浙江捷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9 日